

臺灣高等法院刑事裁定

113年度上訴字第2536號

上訴人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

被告 楊竣傑

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

(現因另案於法務部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○○執行中)

選任辯護人 鍾欣紘律師

黃暉程律師

上列上訴人因被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，不服臺灣士林地方法院112年度訴字第427號，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第一審判決，提起上訴，前經辯論終結，茲因尚有應行調查之處，爰命再開辯論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5 日

刑事第十五庭 審判長法官 陳芃宇

法官 曹馨方

法官 林彥成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 陳雅加

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